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

SS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股份」）_____ 股的
登記持有人^(附註2)，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9樓4902-03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就該等決議案投票，及如無有關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局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曲繼廣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蘇學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曲婉蓉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D) 重選周國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5.	批准宣派及支付末期股息。（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6.	(A) 授予董事可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通告第6A項普通決議案）		
	(B) 授予董事可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通告第6B項普通決議案）		
	(C) 加入所購回股份的數目，以擴大授予董事可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通告第6C項普通決議案）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寫以閣下名義所登記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
- 請在空欄內以**正楷**填上所欲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名字，則大會主席將擔任閣下的受委代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代表閣下親身出席大會。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倘並無填寫任何或全部空欄，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非通告所載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獲正式授權的高級人員或授權代表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早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有關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大會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可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會接納排名較先的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概不得投票；而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股東名冊就有關聯名持有權的排名次序為準。
- 將於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